

国家税务总局发布注册税务师涉税业务两个基本准则注册税务师考试 PDF 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646/2021_2022__E5_9B_BD_E5_AE_B6_E7_A8_8E_E5_c46_646316.htm id="koie" class="zffg">

为完善注册税务师执业规范体系，明确涉税鉴证和涉税服务的业务标准，保障涉税中介服务当事人的合法权益，国家税务总局日前发布《注册税务师涉税鉴证业务基本准则》和《注册税务师涉税服务业务基本准则》，两《准则》自2010年1月1日起施行。涉税鉴证，是指鉴证人接受委托，凭借自身的税收专业能力和信誉，通过执行规定的程序，依照税法和相关标准，对被鉴证人的涉税事项作出评价和证明的活动。涉税鉴证业务包括纳税申报类鉴证、涉税审批类鉴证和其他涉税鉴证等三种类型。注册税务师及其所在的税务师事务所执行涉税鉴证业务，应当遵循以下原则：（一）合法原则。鉴证人的执业过程和鉴证结果应当符合法律规定，不得损害国家税收利益和其他相关主体的合法权益。（二）目的原则。鉴证人应当充分考虑鉴证结果的预期用途，合理规划和实施鉴证程序，保证鉴证结果符合约定的鉴证目的。（三）独立原则。鉴证人应当保持独立性，在被鉴证人和使用人之间保持中立，排除可能有损客观、公正鉴证的情形，并依照有关规定进行回避。（四）胜任原则。鉴证人应当审慎评价鉴证事项的业务要求和自身的专业能力，合理利用其他专家的工作，妥善处理超出自身专业能力的鉴证委托。（五）责任原则。鉴证人在执业中应当保持负责态度，实施鉴证程序，控制执业风险，承担执业责任。依照法律规定和约定履行保密义务。涉税服务是税务师事务所及其注册税务师，向委托

人或者委托人指向的第三人，提供涉税信息、知识和相关劳务等不具有证明性的活动。涉税服务业务包括税务咨询类服务、申报准备类服务、涉税代理类服务和其他涉税服务等四种类型。注册税务师和税务师事务所提供涉税服务，应遵循以下原则：（一）合法原则。提供涉税服务的过程和结果应当符合法律规定，不得损害国家税收利益和其他相关主体的合法权益。（二）合理原则。提供涉税服务应当符合税法立法目的，合乎事理常规。不得为纳税人筹划虚假交易或其他不当行为。（三）胜任原则。承接业务和执业中，应当审慎评价委托人的业务要求和自身的专业能力，合理利用其他专家的工作，妥善处理超出自身专业能力的业务委托。（四）责任原则。执业中应当保持负责态度，实施服务程序，控制执业风险，承担执业责任。依照法律规定和约定履行保密义务。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